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庆元村新型农村社区二期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江苏华东新能源勘探有限公司

（江苏省有色金属华东地质勘查局八一三队）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1. 前言	1
2. 概述	2
2.1 调查的目的和原则.....	2
2.2 调查范围.....	2
2.3 调查依据.....	6
2.4 调查方法.....	7
3 地块概况	9
3.1 区域环境概况.....	9
3.2 敏感目标.....	13
3.3 调查地块的现状与历史.....	14
3.4 相邻地块现状与历史.....	21
3.5 地块利用规划.....	42
4. 资料分析	46
4.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和分析.....	46
4.2 地块资料收集与分析.....	46
4.3 其他资料收集与分析.....	46
5. 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	48
5.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51
5.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51
5.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51
5.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51
5.5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51
5.6 突发环境事件及处置措施情况.....	52
5.7 土壤快速检测情况.....	52
5.8 地块内水体水质检测情况.....	59
6. 结果与分析	61

6.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61
6.2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61
6.3 调查结果.....	62
7. 结论与建议.....	63
7.1 结论.....	63
7.2 建议.....	63
7.3 不确定性分析.....	63
8. 附件.....	65
附件 1 人员访谈.....	65
附件 2 土地勘测定界报告.....	83
附件 3 土地利用现状图（局部）.....	91
附件 4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局部）.....	92
附件 5 现场速测结果.....	93
速测 6 水质速测记录表.....	96
附件 7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利工程现状图.....	100
附件 8 标准物质证书.....	101
附件 9 专家评审意见及整改意见.....	106

1. 前言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庆元村新型农村社区二期地块位于步凤镇庆元村一组，德喜河西侧，七总河南侧，六总河北侧。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20.28668°，北纬 33.275914°，地块面积为 33313.00m²。

调查地块属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庆元村村民委员会，原土地性质为村集体建设用地及农田，主要用于庆元村一组居民宅基地及农田。2021 年 10 月现场调查踏勘期间地块内原建筑物暂未拆除，南侧为荒草，北侧种植水稻。根据《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局部）》该地块规划用途为第一类建设用地。

随着盐城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盐城市完成拆迁后的工业用地、宅基地、农用地逐步纳入开发进程，为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防止场地因功能转换带来新的环境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要求，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便为后续的开发建设提供决策依据。

受盐城市步凤镇人民政府委托，江苏华东新能源勘探有限公司（江苏省有色金属华东地质勘查局八一三队）于 2021 年 10 月开始对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进行调查。本次调查工作综合考虑地块的建设用地（住宅用地）历史及建设用地现状，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等规范开展工作，对土壤污染状况进行评价。

项目组通过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及周边居民人员访谈等综合分析，调查地块内无工业企业历史，未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或其它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排污管道、污水沟渠、污水池或被当做危险废物堆放场地等情况记录，无环境事故发生记录。调查地块内无污染痕迹，地块上不存在工业污染，地块内无固体废物堆存情况。

2. 概述

2.1 调查的目的和原则

2.1.1 调查目的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目的在于识别可能存在的污染源和污染物，根据调查排查地块是否存在污染可能性，判断是否需要对本地块开展第二阶段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本次调查主要为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以准确了解和详细把握调查地块内的土壤环境状况，保障环境安全以及人群身体健康。接受委托后，我单位在明确土地开发用途的前提下，调查地块内是否存在污染，为地块使用与管理提供依据。

2.1.2 调查原则

根据我国现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相关管理要求，本次调查遵循以下原则：

1、针对性原则

针对地块的特征和周边地块历史信息，对是否存在污染物进行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规范性原则

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法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等客观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达成调查过程的切实可行。

2.2 调查范围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庆元村新型农村社区二期地块位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庆元村一组，德喜河西侧，七总河南侧。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20.28668°，北纬 33.275914°，地块面积为 33313.00m²。地块位置见图 2.2-1，地块范围及拐点见图 2.2-2，拐点坐标见表 2.2-1，地块勘界图见 2.2-3。

7. 结论与建议

7.1 结论

通过收集到的资料、现场踏勘、现场浅层土壤快筛结果、人员访谈分析确认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步凤镇庆元村新型农村社区二期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7.2 建议

(1) 本项目地块规划用地类型为居住用地，本报告结论只适用于现有用地规划条件。

(2) 本项目是基于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对地块开展的环境调查并形成调查结论。在环境调查工作完成和地块开始开发利用期间，甲方单位应做好后期管理措施，避免在建设期间对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产生污染。

(3) 在地块未来开发建设过程中若发现疑似污染土壤或不明物质，建议进行补充调查，并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不得随意处置。

(4) 加强对未受污染地块的环境监管，在下一步开发或建筑施工期间应保护地块不被外界人为环境污染，控制该地块保持现有的良好状态。杜绝地块再开发利用的监管真空，防止出现人为倾倒固废、偷排废水等现象。

(5) 地块在未来开发利用过程中，要进行具有针对性的安全环保培训，特别是场地环境保护的培训，确保施工及生产过程的安全进行。施工之前要制定完备的安全环保方案，为施工或安全生产提供指导并要求现场人员遵照执行。

7.3 不确定性分析

(1) 本次地块污染识别工作根据规范要求主要通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与分析、人员访谈等方式进行地块污染源识别。地块作为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及农田时间较长，周边地块由于相关资料较少，同时受限于部分受访人员对部分信息认知性不强，导致对地块的了解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 现场快速检测筛选作为一种半定量的检测方式，其检测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 本报告所得出的结论是基于该地块现有条件和现有调查依据，本次调查完成后地块发生变化或调查依据的变更会带来本报告结论的不确定性，江苏华东新能源勘探有限公司不承担由于现场调查结束后该地块上发生的任何行为导致地块内土壤污染的后果。

(4) 上述不确定性影响有限，不确定因素对报告结论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